

盐津铺子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向拟合作银行申请循环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盐津铺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0年4月1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拟合作银行申请循环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，现将具体情况说明如下：

为满足公司经营管理及发展的需要，拓宽融资渠道，保障公司能及时快捷按实际需求用款，提高资金管理效率和效益，公司（含子公司）拟：（1）向华融湘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浏阳支行申请循环综合授信额度10,000万元；（2）向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浏阳市支行申请自营性非专项授信额度5,000万元。

上述授信自合同签署生效日开始，有效期不超过2年，全部为综合信用额度（即：在授权期限内可连续、循环的贷款、贸易融资、电子商业承兑汇票保贴、保函等授信本金余额之和的最高限额），明细详见下表：

序号	银行名称	授信额度(万元)	备注
1	华融湘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浏阳支行	10,000	综合信用额度
2	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浏阳市支行	5,000	涉农产业流动贷款
	合计	15,000	

上述拟申请循环综合授信额度以各银行最终审批额度为准。

特此公告。

盐津铺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4月16日